

#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21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为14,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物资公司及其子公司所作的担保金额总计为23,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额)。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总计为25,000万元(含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辽宁阳朔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资公司”)及其子公司辽宁文达造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达纸业”),辽宁文达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达印图”)拟分别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松陵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1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其中:物资公司授信总额度为4,500万元,文达纸业2,000万元,文达印图1,000万元,同时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4,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其中:物资公司3,000万元,文达纸业1,000万元,文达印图500万元,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保函等业务,并由北方图书城分别为三家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物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发展,同意公司所属北方图书城分别为三家子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松陵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10,000万元(含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期限为一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总计25,000万元(含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23,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3%、105.2%。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19-045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中标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区 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体育工艺集成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1日,根据杭州建设工务工程招标网([www.hzjzbw.net](http://www.hzjzbw.net))发布的《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体育工艺集成项目(中标结果)》及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指挥部发布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区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体育工艺集成项目中标单位,具体内容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区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体育工艺集成项目  
2.招标单位: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指挥部  
3.中标金额:1,676,689.71万元  
4.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5.项目概况:本次招项目内容为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工程的体育工艺设备、安装及集成。主体育场及附属设施工程包括主体育场和第一检录处及能源中心为大型体育建筑附属建筑,总建筑面积为16094平方米。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体育场位于杭州钱江新城和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区块,是奥运会“鸟巢”杭州亚运会主体育场同等的国内座席8万人的体育场之一,满足举办亚运会、世博会及世界级比赛的主要使用要求。该体育场作为2022年第19届杭州亚运会的主赛场,赛会期间拟承担开、闭幕式及田径比赛的任务。

二、此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对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杭机奥体博览中心主体育场是2022年杭州亚运会新建的三大主要场馆之一,此次中标充分展示了公司在高端市场的强大实力。

本次中标金额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6.64%,本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31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爱建转债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爱建保理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注:2018年数据为经审计数据,审计单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一季度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4.爱建保理公司目前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意主体:

债权人: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爱建保理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及其补充协议(若有)项下各债务人爱建保理公司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3.最高债权额:前述债务本金最高额(余额)为(折合)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4.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5.保证方式:

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约定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公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订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公司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进行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债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担保事项为控股子公司爱建保理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之需,提高了其融资或获取授信的能力,从而增强其盈利能力,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战略。

爱建集团为爱建保理公司提供上述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的为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延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99.56%。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余额为70091.9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以上经审议通过的议案中,同意将爱建集团为爱建保理公司对外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已获得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班子批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爱建集团成立于2014年6月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473号3层A6室;法定代表人黄辉;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业务、国内及离岸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经审批部门许可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情况:  
爱建保理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认缴资本额为1亿元,实缴资本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控制人为爱建集团(以下简称“爱建集团”)。

3.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019年6月10日至2020年6月10日。

4.担保方式: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  
本次担保范围为控股子公司爱建保理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之需,提高了其融资或获取授信的能力,从而增强其盈利能力,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战略。

6.反担保:无。

(四)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6月10日,接爱建保理公司报告,爱建保理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3.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10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4.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